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over bay
technologies
Plover Bay Technologies Limited
珩灣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3

**有關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年報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珩灣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報（「2019 年年報」）。除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 章 17.09 段之規定，董事會謹此就年報中「購股權安排」一節提供進一步資料，內容有關購股權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證券總數以及其於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購股權計劃，目前允許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 71,128,000 股，佔於本年報刊發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約 6.78%。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珩灣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永康

香港，2020 年 8 月 1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永康先生、周傑懷先生、葉繼吉先生、莊明沛先生及楊瑜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健添博士、何志霖先生及溫思聰先生。